

# 龙川县财政局文件

龙财农〔2017〕51号

## 关于下达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2017年市本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扶贫办：

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2017年市本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河财农[2017]95号）精神，现将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2017年市本级补助资金2163万元下达给你办（详见附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05]117号）规定，实行县级财政报账制管理。

二、市本级扶持的5个扶贫村每年每村20万元；23个面上村每村每年10万元。请你办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如发现挤占、截留和挪用等违规行为，将严格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427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表1：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2017年市本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附表2：2017年市级财政对市直单位帮扶面上村扶持资金安排表

附表3：2017年市级财政贫困人口扶持资金安排表



抄报：杨利华县长，黄春彭常委、常务副县长，魏勇军副县长

发至：监督股、绩效评价股

龙川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6月12日印发

附表2:

### 2017年市级财政对市直单位帮扶面上村扶持资金安排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镇村别	帮扶单位	安排资金	备注
1	老隆镇官坑村	市机关事务局	10	
2	老隆镇洞洞村	河源海关	10	
3	老隆镇老隆村	市信访局	10	
4	老隆镇岭西村	市金融局	10	
5	老隆镇水贝村	市直机关工委	10	
6	黎咀镇龙潭村	河源广播电视台	10	
7	黎咀镇蒲村	市疾控中心	10	
8	龙母镇成邦村	粤电枫树坝发电公司	10	
9	龙母镇大塘村	市土地储备中心	10	
10	龙母镇上洋田村	市接待办	10	
11	龙母镇永光村	二九二大队	10	
12	龙母镇张堂村	市社保局	10	
13	铁场镇谷前村	市档案局	10	
14	铁场镇黄田村	粤东721台	10	
15	铁场镇龙湖村	省通讯质检中心	10	
16	铁场镇秀中村	市武警支队	10	
17	通衢镇儒南村	市爱卫办	10	
18	通衢镇旺茂村	河源海事局	10	
19	佗城镇大江村	电信河源市分公司	10	
20	佗城镇高洞村	邮政河源市分公司	10	
21	佗城镇三印村	人保财险河源公司	10	
22	佗城镇胜利村	工行河源市分行	10	
23	义都镇星光村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合计			230	

附表1:

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2017年市本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镇别	村别	安排资金	备注
1	黄石镇	长洲村	20	
2	佗城镇	东瑶村	20	
3	黎咀镇	皮潭村	20	
4	丰稔镇	高坑村	20	
5	丰稔镇	丰联村	20	
合计			100	

龙财农[2017]51号